

特别视点

从流歌到物语

——评论黄晓春诗歌集

文/老于头

2008年,黄晓春的第一本诗歌集《岁月流歌》出版。蒙晓春信任,请我写了一篇短评,题目是《热爱且敬畏》。在那篇文章中,我是这样写的:除了热爱,须得敬畏。敬畏生活,敬畏艺术,包括艺术形式。从这个意义上理解,黄晓春已经具备了对生活的热爱,对诗歌的热爱,他只要再有些许敬畏之心,定能有更大成就。

正像他自己在后记中写的那样,可诗歌总在无法达到的地方,跋涉是永远的主题!跋涉也是一切热爱生活,热爱艺术的人们永远的主题。

仅仅九年时间,晓春捧出了

热爱和跋涉的结果,就是我眼前的这本《小庄物语》。为什么强调九年这个时间,是因为,诗歌在我们的这个时代,看似热烈,其实聒噪;看似繁华,其实虚弱。我记得于坚写过一篇文章,叫《现在是在诗歌最好的年代》,名字就叫板。其中文字非常恳切,提到的诗歌的无用和大众的堕落。对!诗歌是无用的,所以,我要强调,这个九年中的黄晓春,凭着热爱和跋涉,写出又一本诗歌集。热爱之热,热是一种始终在场的温度,不仅会影响时代,也会烧灼自身。就像他开篇的第一首,《一生记住一个村庄》:一个人守一间老屋/用思念存储我的

过往/任凭脚步流浪/一生记住一个村庄。这既是点题,更是言志。如何不使人感动和钦佩啊!

为什么会从流歌到物语呢?这九年究竟发生了什么?如果把2008年,中国召开第29届夏季奥运会,比喻为中国在世界舞台的第一次亮相,从那至今,这个国家像一艘在风浪中奋力搏击的巨轮,度过了一次次荒郊险滩。这背后的巨大代价,是这个国家的每一个百姓,这个国家的每一寸土地,都在默默奉献的结果。百姓要筚路蓝缕,土地已面目全非。如果说流歌是年轻的呐喊,是宣言,那么,物语就是中年的沉吟,是忧伤了。整个诗歌集,

晓春的忧乐跃然纸上,像这一首《故乡的河流》:高速蛮横,阻断流向/乡亲便捷中学会遗忘/心思淤积,往事疯长/还有谁的布鞋? /遗落水磨之上。

从这个意义上说,《小庄物语》,是一个诗人对于故乡人伦和土地物种的追思和怀念啊!这里的物语,已经超越了原来物语的本意,有了更加广义的诗意和更加深刻的哲理了。

诗言志,一本诗集如果没有如哽在喉的东西,便没有价值。在这个怀旧泛滥的时代,每个人都在说乡愁。我要声明,那些坐着高铁,用着电脑,发着微信,一边享受着现

代化的种种好处和便利,一边又痛骂现代化,发出无病呻吟的声音的,在我个人看来,都不是真正的乡愁。什么是真正的乡愁呢?我个人以为:贯穿数千年历史,深深扎根于这片土地的,人与人之间的伦理和礼仪,才是真正的乡愁。晓春的诗歌集里,有大量的篇幅,写到了二爷,父亲的病,父亲的电话,母亲的白发……尤其组诗《一个村庄的回望》,那样的愁思流转和情怀萦绕,才是真正的乡愁啊!

床头的油灯/温馨记忆的敞亮/母亲/针绣的花朵清贫绽放/蹬“奥康”,穿“利郎”/常念油灯下一针一线/为何放不下/那双“千层底”的向往!

《小庄物语》诗集诞生在这片故乡的诗篇,必将因为这片土地的永存而意义彰显,值得我们大家拭目以待。更期待后来者,用更多的艺术形式,追思和怀念我们的故乡,我们的土地。

悠悠岁月

度命的马兰头

文/徐锁平

记得那年腊月里的一场大雪过后,母亲的整个身体都垮了,再也下不了床了。一日,母亲说嘴里没味道,想吃马兰头。我连忙赶到村西头的菜市场,买来一斤多。先将马兰头的老根择掉洗净,放入开水中烫一烫捞起,沥水控干后切碎。将一块买来的豆腐干板切成小丁,放入油锅里炒一下,将两者充分搅拌,放入麻油、细盐、味精,一道青而脆、嫩而香的马兰头凉拌菜就做好了。

母亲嚼得津津有味。“平啊,我们要感谢马兰哪,它曾救过我们一家老小的命。”母亲的话语,一下子打开了记忆的闸门,来到了30多年前的春天。那时正是青黄不接的时候,预借粮也吃光了,四乡八邻也借遍了。面对一家五张口,母亲整天为家中断炊而发愁。

那时的我们,好像肚子里长牙,看到有什么吃的,眼睛都发绿。拔茅针、吃蚕豆、挖山芋……逮啥吃啥。

放学一回到家,我的主要任务就是去挑马兰头。它关乎一家人的晚餐,事关重大。

我拎起竹篮,拿起锯镰,去割马兰头。田埂上、村道旁、河滩边,到处有马兰头的身影。那嫩绿的马兰头,刚从枯黄的茅草丛中冒出来,怯生生地向四处张望呢。饿得面黄肌瘦的我,像发现了宝贝,迫不及待地伸出小手,捏着马兰头嫩嫩的叶片,用锯镰轻轻一拉,一片青翠的马兰头就落入篮中。有时看到马兰头长成一簇簇的一小片,就直接揪住一丛马兰头一锯,连带一些枯黄的茅草叶一起割下。将草叶与马兰头杂揉在一起,回家还得重新挑拣一番,颇费时间。所以,我

还得耐心地将其中的草叶一一捡去。弯腰走过几条田埂,就能挑上满满的一篮子马兰头。记得有一次挑得急,锯镰一滑,将左手食指拉开一道口子,吓得哇哇大哭。在田野干活的母亲听到哭声,连忙将一小把马兰放入口中嚼碎,压在伤口上。一道绿色的汁液流出,浸透着伤口。真是神奇,伤口竟然不再流血了。原来,马兰还有散瘀止血之功效。

回到家中,母亲下了工后,将洗净的马兰头放入开水中一烫,捞起后将水挤干切碎,放入一只三号瓦盆中。再用菜刀面碾碎粗盐,进行拌和。那时舍不得放一点儿油花。我们一家五口,围坐在一起,用筷子夹起一团,塞进嘴里,大口大口地嚼着马兰头。

母亲常给我们讲《马兰花》的故事,讲勤劳能干的小兰,讲懒惰成精的大兰。教我们念听来的《马兰花》儿歌:“马兰花,马兰花,大风大雨都不怕,勤劳的人儿在说话,请你马上就开花。”从此,我们心中就对马兰有一种亲近感,感激之情油然而生,勤劳持家的种子也在心中悄然发芽。勤快的妈妈就像小兰,用自己吃苦能干的双手,哺育着我们姐弟三人成长。“树欲静而风不止,子欲养而亲不待”。母亲永远离开了我们,母亲对马兰头的这份情感,也永远留在了我们心中。

这一年,妻子特地从田野里连土带根挖来几块马兰头,将它们分开栽种在大门旁的一小块空地上,马兰就默默地在这里安家落户,度过了好几个春夏秋冬。阳光照着那片片冒出的新叶,透亮得宛若碧玉,惹人喜爱。



梅 佚名 摄

小荷初绽

因为有你,我不孤单

文/孙雨杭

因为有父爱的陪伴,我们独自一人走在道路上,不会感到孤单寂寞。

以前我学自行车时,爸爸总是跟在我后面,说不上是在“监控”还是在为我指点迷津。我学的自行车是一辆大人的自行车,我小小的身子难以驾驭——那时我还很小,9岁左右。尽管这辆让一些伙伴有点眼红,可我还是没工夫去听他们的议论,只能专注的做好一件事,握好车把,别让自己掉下来。就是这样,我也只能像鸭子样摇摇摆摆

“爬”上几米——老爸这么说,他觉得我骑得太慢了!他常常在我骑车时轻而易举地吹着口哨跑步超越我,到了目力所及最远楼房的底下,就大声对我喊:“加速!踏你的自行车!”我已经很尽力在蹬了,都说自行车是骑行过程中不断丢弃旧的平衡寻找新的平衡,而我是丢弃了一个旧的平衡,还没有来得及找到新的平衡就被地球引力拍倒在了路边。这时老爸就吹着他那首唱烂了的曲调,露出不耐烦的神情,他的面部表情似乎

在催促我,快点,要不我就先走一步了。而我迟疑地坐在草丛里,摸着摔痛的双腿。等着他来“救”我。他却视而不见,向路口的拐角走去。我急得都冒汗了,赶紧翻身跨上自行车。于是他站住了,用那双不大的眼睛盯着我:老爸眼睛里有欣喜的光。可是在骑了不远的几米后,我又摔倒了。他又向拐角走去。在被墙体的巨大阴影淹没时,他回转过头,看了我一眼。

刹那间我明白:有父爱同行,我并不孤单。